

國立嘉義大學生物資源系系務會議

108 學年度第 2 次系務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8 年 9 月 18 日(星期三)中午 12 時 00 分

貳、地點：生資系館 2 樓會議室 (A24-205)

參、出席人員：黃啟鐘、許富雄、邱郁文、方引平、劉以誠、蔡若詩、陳宣汶、呂長澤、林政道等老師

肆、主持人：許富雄主任

紀錄：沈枚翎

伍、主席報告：

- 1.公用空間放置的物品請標示屬於誰的物品，以利空間管理。
- 2.請各老師於下班要離開時，能協助本系各區樓夜間(走廊)電燈關燈，因近日常被總務處駐衛警察隊來文通知，本系下班後沒有夜間電燈關燈關閉紀錄，請各老師能協助宣導請本系各人員要離開系館時能隨時關燈，以免常被列為檢討對象，謝謝!
- 3.請各老師協助填報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(10810 期)學 10、學 10-1 及學 10-2 等表格，相關資料已於 9 月 9 日 email 給各老師，資料最遲於 9 月 23 日(星期一)5 點下班前回覆系辦公室以利資料彙整後於 9 月 26 日(四)前將核章後表單傳送至教務處綜合行政組，謝謝!
- 4.有關 108 年度系上經費分配款，請各老師盡快完成報銷，系上經費如無法於今年度核銷的經費，無法流用之明年度使用，屆時由系上統一應用。
- 5.本系計畫行政管理費將依本校產學合作經費收支處理要點，彙整各老師 100 至 106 學年度經費，於下年度系經費預算時提出。
- 6.系海報板內容請老師們儘早提供資訊，請呂長澤老師於 10 月 15 日前完成海報的製作與設置。
- 7.系上各老師研究室的門牌名稱有要修正變更的，請於 9 月 30 日前回覆系辦，以利系辦統一製作。
- 8.108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-本系擬訂於 108 年 10 月 24 日(星期四)中午 12 點 20 分~1 點 30 分至嘉義高中辦理招生活動，由許富雄主任、蔡若詩老師及系辦人員一同前往至嘉義高中介紹本系的特色。

9. 依教務處通知 108-1 期初預警通知，各班級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班級成績總表及成績不及格學分數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達 1/2 或 2/3 名單，本學期大四延畢生暨修業年限即將屆滿名單，請系主任及班導師惠予輔導。

陸、討論事項：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系辦公室

案由：有關本系 109 年度系所評鑑各項目相關資料(含佐證資料)彙整繳交日期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經本系 108 年 5 月 22 日第 10 次系務會議通過辦理。
- 二、本系成立系所評鑑工作「前置準備工作或指導小組」名單，由許富雄、黃啟鐘、蔡若詩、陳宣汶等 4 位老師組成。
- 三、系所評鑑負責整理撰寫項目分配：項目一：系所發展、經營及改善項目由許富雄、陳宣汶、劉以誠等 3 位老師負責；項目二：教師與教學項目由方引平、蔡若詩、林政道等 3 位老師負責；項目三：學生與學習項目由黃啟鐘、呂長澤、邱郁文等 3 位老師負責。
- 四、各項目需檢附相關佐證資料由系辦協助蒐集彙整，並配合學校規劃工作時程如附件一(頁 1-4)於 12 月 31 日前完成自我評鑑報告初稿。

決議：請各組於 108 年 11 月 20 日前將評鑑資料初稿送至系辦彙整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系辦公室

案由：依本校師培中心通知，本系「中等學校自然科學領域生物專長」之培育名稱修正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師資培育中心 108 年 9 月 4 日簡簽與教育部 108 年 9 月 2 日臺教師(二)字第 1080127651 號函辦理，如附件二(頁 5-7)、附件三(頁 8-10)。
- 二、學分表內之「本校培育之學系所」項目，依教育部來函建議將「生物資源學系暨研究所、數理教育研究所(註：「數理教育研究所」於 110 學年更名為「教育學系數理教育研究碩士班」)」

修改為『生物資源學系暨研究所、數理教育研究所』。

三、學分表內之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，依教育部來函建議增列

〔15〕本表適用 108 學年度起選修課程之同學。

四、學分表內之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〔10〕，依教育部來函建議將

『課程類別「生物學進階知識」必修至少 25 學分』修改為『課程類別『生物學進階知識』應修至少 25 學分』，以免混淆，如附件四(頁 11-14)。

五、修正案通過後逕送師培中心課程組承辦人彙辦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三

提案單位：系辦公室

案由：本系 109 學年度大學考試入學分發招生簡章分則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依據招生委員會 108 年 9 月 9 日通知辦理，如附件五(頁 15-16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四

案由：本系 109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及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簡章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務處招生與出版組 108 年 9 月 11 日通知辦理。

二、檢附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分則表如附件六(頁 17-24)、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簡章分則表如附件七(頁 25-26)。

決議：修正後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五

提案單位：系辦公室

案由：本系 108 學年度必修課程外審審查結果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務處 108 年 4 月 15 日通知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必修課程外審審查意見表，本次審查科目計學士班 6 門及碩士班 1 門，共計 7 門課，如附件八(頁 27-40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送系課程委員會審議。

七、臨時動議：無

八、散會：下午 1 點 25 分